

# 撒母耳记下要义

## 目录：

第一章	概论
第二章	书之要意
第三章	大卫之生平
第四章	大卫为王之三时期
第五章	大卫建都于锡安
第六章	大卫搬约柜之经过
第七章	大卫建圣殿之热忱
第八章	大卫为得胜的王
第九章	大卫之得胜与失败
第十章	大卫犯罪的影响
第十一章	大卫最后的胜利
第十二章	大卫颂赞之诗歌
第十三章	大卫王与基督

## 第一章 概论

以色列国，原为神权政治的国家，因欲效法列邦，要求立一个王治理他们，即由神权政治的国家，转变为神权政治的王国。撒母耳记即论其转变的经过。世界列国多是由君主制度，进而为共和制度；惟以色列国是由共和政治，退而为君主政治，这是多失败呢！不过人的失败，也往往成了神的胜利，借着以色列国政体改变，正是显明了“基督为王”的要道。在神权领导下的君主政治，其全盛时代，即大卫同所罗门为王的时代，故表显“基督为王”更清楚的，即大卫与所罗门。二人对“基督为王”所表示不同的地方：大卫是表基督为得胜的王——基督再来毁灭大罪人，及其领导的列邦；所罗门是表基督为和平的君——基督在一千太平年作王的荣耀。

### 一、书之著者

本书究为何人所著，是历来解经家很费讨论的问题，虽名为撒母耳记，却非撒母耳之手笔，以本书所记史事，远在撒母耳之死后。有人言此书是着于分国以后，因在撒母耳记上 27 章 6 节有话说：“因此洗革拉属犹大王，直到今日。”但此“犹大王”并不一定是分国以后的犹大王，以在大卫时代，即早有犹大国与以色列国的称呼；当称大卫为犹大王，伊施波设为以色列王。惟我们若看所记大卫的历史，而不记其死，则知作此书时，谅大卫尚在；所以有人说此书为先知拿单所作，较为可信。谅前书大半

为撒母耳所作，后书为拿单所作，亦或为先知迦得所写(代上 29:29)。

## 二、书之地位

(一)对于历史书 解经家常称撒母耳书为历史书的中心，因全部历史书，无非表明基督为君王；大卫则为全盛之王，且为合神心意之王；在他一生为王的事迹，多有可以表显基督之处，故本书可为历史书的中心。

(二)对于撒母耳记上 就本书与撒母耳记上而论，若无撒母耳记下，则撒母耳记上即无结果；所以研究本书，须先研究撒母耳记上 16 至 26 章所载：大卫之出身、事业、受膏与逃亡等事。

(三)对于列王纪 本书是说王国由分而合的经过，列王纪是说由合而分之经过；且显明于分国以后，犹大国比以色列国所以仍能巩固建立之原因何在。

(四)对于启示录 启示录是表明弥赛亚将来如何得胜仇敌，建立天国；正是成全大卫的盟约，应验大卫的预表，因为基督必要坐在大卫的位上，治理他的禧年国。

三、书之要旨 全书所载无非论大卫为王。第 8 章 15 节可为全书的钥节：“大卫作以色列众人的王，又向众民秉公行义。”

## 四、书之分段

### (一)第一种分法

1. 大卫得胜时代。(1 章-10 章)
2. 大卫失败时代。(11 章-24 章)

### (二)第二种分法

1. 二国分立时代。(1 章-4 章)
2. 南北统一时代。(5 章-24 章)

### (三)第三种分法

#### 1. 大卫之兴盛(1 章-10 章)

(1)为犹大王。(1 章-4 章)

(2)为全国王。(5 章-10 章)

#### 2. 大卫之失足(11 章-20 章)

(1)犯罪。(11 章-12 章)

(2)刑罚。(13 章-18 章)

(3)复兴。(19 章-20 章)

#### 3. 大卫之余事(21 章-24 章)

(1)神之治法。(21 章，24 章)

(2)王之人格。(22 章-23； 7)

(3)国之勇士。(23:8-23)

### (四)第四种分法

#### 1. 大卫与亚玛力人。(1 章)

#### 2. 大卫对于扫罗家。(2 章-4 章)

- 3.大卫热心宗教。(5章-7章)
- 4.大卫战胜列国。(8章-10章)
- 5.大卫安逸失足。(11章-12章)
- 6.大卫受神惩治。(13章-20章)
- 7.大卫为王余事。(22章-24章)

## 第二章 书之要意

全书要意，即论神权政治之王国政治，藉此神权政治之王国，表显基督之国。读圣经者须注意神原有永远之国，在这永远之国度里，其中有一过程，为基督之国，即无形之国中的有形之国，亦即神国中的天国。此有形之国，在永远之神国里，为一部分，且为一过程。(1)大卫的国为预备之国——即预备天国实现(撒下 7:12-16)。(2)基督降世立一奥秘之天国——(太 13:11)按基督降世，原是要坐在大卫的位上，实现在盟约下之大卫的国，当耶稣头一次降临时，虽有约翰为他开路说：“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！”耶稣自己出面传道时，也是报告这天国的佳音说：“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！”只因犹太人的不信，此有形天国未能实现；耶稣遂立了一个奥秘的天国——属灵的教会，即马太 13 章七个比喻所表明的。此奥秘国度，为天国之一过程。(3)到主二次再来时即成了实现的天国——亦即弥赛亚为王之禧年国，于此禧年国中，犹太人要为万族的首领，耶稣即坐在大卫的位上，实验神与大卫所立国度之约了(撒下 7:1-17)。本书所论大卫为王之鼎盛时代，可为此实现天国之先影，不久基督为王的天国，即要实现在人间。

撒母耳记下全是记载大卫为王的事，在本书内始终未见撒母耳之名，但他的感力、权威，在大卫身上，并在全国依然可见。历代志上 11 至 19 章所载史事，即与本书平行，历述大卫为何统一国家、安定国位、伸张国权、奠定国都，并如何征服仇敌：一、征服扫罗家——代表自我；二、征服迦南土著——代表肉欲；三、征服四围列国——代表世界。自我、肉欲并世界，皆已征服，实无愧为得胜之王。其为王也分三时期：其一、为有职无权之王，即自第一次受膏至在希伯仑受膏为王时；此时期虽已受膏，却无实权，因此时扫罗王尚在位，一切国权全由扫罗掌握。其二、在希伯仑为王，为犹大国之王；此时大卫虽在希伯仑为王，扫罗家仍为王，因而“大卫家和扫罗家争战许久，大卫家日见强盛，扫罗家日见衰弱”(撒下 3:1)。其三、为统一全国之王，在耶路撒冷受膏，乃第三次受膏为王。其三次受膏为王，亦正如信徒灵程的三个阶段，今略论大卫为王之三时期。

### 一、大卫之得胜(1章-10章)

以上已论及大卫三次受膏，正可表显其为王之三时期。按其生活与政绩之景状而论，亦可分为三时期；第一时期即为得胜之王，首以希伯仑为京师，计历七载。此时“大卫家与扫罗家争战许久”，终则灭除扫罗家，而为全国统一之王。此时即以耶路撒冷为首都，对于宗教极热忱，曾亲迎约柜，筹建圣殿，其战绩重见迭出，如战败非利士、摩押、琐巴、叙利亚、以东、亚扪，每战辄胜，土地日广，国界日张，自地中海至伯拉大河，皆为所有(出 23:31-33；申 11:23-25)。以色列会众未能灭除迦南诸族，至大卫时则皆灭尽无遗，故此时无愧为得胜之王，亦代表耶稣为得胜之王。

## 二、大卫之失败(11章-20章)

大卫虽在战事上得胜，却在品德上有了失败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给外人毁谤的机会，给信徒批评的口实。所幸者，他的悔恨彻底，读诗篇 32、38 与 51 三篇诗，可见其痛罪之深，悔罪之诚。可惜三千余年来，仍因他的失败，使教会受影响，以他的跌倒为借口的人多，学他彻底悔罪改过的人少。他虽然跌倒，及至他知罪、觉罪的时候，他那悔罪、认罪、恶罪的心，使他毫不掩饰地下了宝座，心灵破裂，甚至把他失败的哀鸣歌交与伶长，公布自己的罪。更是向神悔改，求神将罪涂抹，为他造一清洁的心，正直的灵，所以仍不失为合神心意的人。但公义的神，虽然赦免他的罪，他却仍不免自食罪果，以致家庭与国家，皆受了莫大的痛苦；罪孽的果子，真是苦毒的。

## 三、大卫之转败为胜(21章-24章)

大卫王失败了，但于失败中又转为得胜，真属神的人，决不能失败到底，况神所爱的大卫呢？因大卫犯罪，影响了自身，影响了家庭，影响了国家，亦且影响了后世，甚至叫神的名受了羞辱，其损失之大，实不堪言喻。所可庆幸的，是大卫最后之胜利，不但个人的灵性恢复，国位恢复，民情亦得恢复。看大卫所作诗歌，所组音乐班，于历世教会有莫大的教益，至今仍为全教会所歌诵、感人最深。其建立大卫城耶路撒冷，为将来新耶路撒冷的象征。并建立一个坚强的国，其权威、其荣耀，皆影响后世以色列民族之希望，因耶稣将来必要坐在“大卫的位上”。

为以色列民十二支派统一全国之王的只有三人，即犹太国头三个王：扫罗、大卫与所罗门。皆为全国之王，亦各为王四十年。其中当以大卫作王为犹太历史的中心，以大卫的王位为基督王位的代表，耶稣为王即坐在大卫的位上。此三王各有其特点，足为历世之灵训：(1)首先为王的扫罗——代表属体——是按民意膏立的。其属体的表像——高人一头——在凡事上要高人一头。其属体的动作——自私自利——有己无神；有我无人；有身无灵。其属体之结局——身死国危——使神的名亦受了羞辱。(2)为历史中心的大卫——代表属灵——是合神心意的。(3)古今最有智慧的所罗门——代表属魂——幼年魂才发展，老年魂才在灵才里发展。在他幼年极聪明而极糊涂，在他老年是大有智慧，而大有灵感。他终身作了三件大事：一即使其国物质极丰盛；二即为神建造圣殿；三即写了箴言、传道、雅歌三卷智慧书。

### 三人比较

表像  
生命  
宗教生活  
为人态度  
结果  
神眼中看

### 一、扫罗

身量大  
属体的

社会的  
自私的  
苦恼的  
被神厌弃

## 二、大卫

灵命大  
属灵的  
生命的  
自卑的  
胜利的  
合神心意

## 三、所罗门

脑袋大  
属魂的  
教仪的  
自大的  
失败的  
向神悔改

## 第三章 大卫之生平

在撒母耳记上要义内，已详述大卫之幼年，真是超轶不凡；若论到他的终身事迹，亦更可看出他的不凡而凡，凡而不凡之处，大可以供吾人之研究。迹其生平，令人可歌可泣之处不一而足，于撒母耳记下内，已详论之。兹分三时期，约略叙述如下：

### 一、福乐时期——即幼年时期

大卫自孩提至晋谒扫罗时，可谓其生平最有福，最快乐之时。其名为大卫，即蒙爱之意，不但自幼为人所爱，亦为神所爱，其幼年之福乐，当根本于此。

(一)家庭之乐 大卫之家庭，迥异寻常，其乃祖乃父，皆为当世名人，又为信心伟人，有昆仲八位，大卫最幼，而为家庭中之最蒙爱者。且“善于弹琴，大有勇敢，说话合宜，容貌俊美”。似此活泼可爱，自更易讨家人的欢心。

(二)事业之乐 大卫幼年，即为羊牧，常引导群羊，至“青草地上，溪水旁边”。且羊性最驯柔良善，日与群羊相处，自可受到灵德上最深的训练。其生性善歌，所写之诗，历代传诵。且善于弹琴，以小音乐家著名。似此超轶不凡之牧童，在他的职业上所得之乐，当然不是寻常职业所可同语的。

(三)神交之乐 常与神同在之大卫，自幼小时，即信仰坚深，“为合神心意之人”，且大大被圣灵感动(撒上 16:13)，“耶和华也与他同在。”且凭信作事，如对歌利亚言：“我来攻击你，是靠着万军之耶和华的名。”(撒上 17:45)一个幼年童子，竟能如此蒙神喜悦，被灵充满，与神同在，并靠神行事，在灵性上得到了不少的经历。读诗篇第 23 篇，即可晓得他在这幼年牧羊时代，所得灵交之快乐了。

究竟何为最有福、最快乐、最高尚、最圆满的人生?看大卫幼年在父亲家中牧羊之时，出入家庭、往来山川、或弹或咏，时而与家人谈笑于庭院之中，时而对神灵交于星河之下；无愧无怍、神人共悦、一生之乐，莫过于此。

二、悲喜交并时期——自晋见扫罗至战胜列国 大卫一生奇特不凡，其中更不凡，更不平常的，即自晋见扫罗，至平定列国时。

(一)可喜者 看耶和华的灵，如何离开扫罗，又如何感动大卫。非利士人之大将歌利亚，虽戎装烜赫，勇力过人，大卫竟显有信心与勇敢，手执牧杖，以灭此獠。虽遭扫罗妒忌，屡屡陷害，终蒙上主庇保，平安脱险。当蒙难时代，虽经扫罗追逐，上主却一而再的，把扫罗交在大卫手中，大卫竟以上主为重，宏量宽忍，而不加害。至扫罗死后，大卫复作歌哀悼，情词凄惋、意致缠绵、忠爱之忱、溢于言表。后为犹大支派所拥戴，在希伯仑立他为王，即与扫罗家常有战事，但扫罗家日衰，而大卫家日盛。至后为以色列全族之王，迁都于耶路撒冷，则所向无敌，战胜敌国，平定多邦，幅员广阔，凡上主所许亚伯拉罕之地，已全入版图(创 15:18)。此种种经过，不能不为大卫庆幸。

(二)可悲者 我们再看大卫于此时期，如何被忌，如何逃亡；时而佯为疯狂，时而奔走长途，时而显出信心软弱，仗恃自己的手段，作伪言谎；时而因归从者日众，饷源不给，而仰给于人。日后战败列国时，虽所向克捷，声震遐迩，但其所行种种残暴杀戮，未免似于爱心有伤；虽曰列国罪过满盈，应食其报，然大卫身处军中，目击凶杀惨状，心中如何能忍呢?所以大卫于此时期之经过，不能不说是一个悲喜交并，可歌可泣的时期。

三、忧苦时期——自平定列国至寿终

谚语有话说：“饱暖生淫欲。”大卫既为全国之君，后又制胜诸敌，平定列国，即可高枕无忧了；不料平安时期中之不平安，更有出人意外者。一个信仰深纯，道德高尚的大卫，竟亦陷罪失足，而为千古的鉴戒。如见美色不能自制，致夺妻杀夫。自此以后，所有福乐，皆消归乌有，其身心、其家庭及其国家，莫非愁云凄雨之景象。首则其子辈淫污宫中，继而押沙龙与亚多尼雅一再叛乱，其心灵之忧苦，岂可以言语形容呢：

我们想大卫于统一全国，平定列邦之后，既无仇敌扰害，更可安心事主；宜乎国泰民安、家庭雍睦、心身快足、安度余年，而为生平之福乐时代或黄金时代，而竟有大大不然者。可见人生的真福乐：不在地位荣辱，不在职任高低，不在经济多寡，不在知识深浅，不在权势大小，不在环境优劣，不在属于表面、属于物质、属于人世一切之一切，全在人之精神与灵性方面。果能心灵圣洁，不愧不怍，为神人所喜爱，虽然为旷野之牧童，未尝不能远胜于一国之帝王，观于大卫平生可为左证。

纵观大卫生平，最足以感动我们的，就是他的信仰：自幼至老，不论平安时、危难时、喜乐时、忧苦时，甚至犯罪失足时，皆能对于上主，有坚深的信仰，他一生的成功，此即秘诀。

#### 第四章 大卫为王之三时期(1章—4章)

——大卫家日盛，扫罗家日衰(3:1)——

大卫的王位与王权，原是与扫罗的权位有密切关系。神已按会众之请求，照他允许的旨意，立扫罗为王，——是出于人意的。以扫罗不听神命，遂又选“合他心意”的大卫为王，——是由于神旨的。但大卫虽被膏立为王，扫罗却尚未退位，于是同时国内有两个王，新王已被立，旧王仍掌权；因此大卫为王之经过，即不能不与扫罗有互相关系了。上卷已详述那高出人一头的扫罗，原是代表人的“自我”，即占了神的地位，夺了神的荣耀，且是与“真我”势不两立的。

解经家每以扫罗同大卫互相的关系，表明信徒灵肉的相关：因信徒得了新生命以后，他的旧性仍存，虽然按照人的新性，是不能犯罪的(约壹 3:9)；但他的旧性，又不能不犯罪。按新性说是“胜过世界”(约壹 5:4)；但他的旧性又不能不失败。按新性说，虽然是“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”；(约壹 5:18)按旧性说，却又“卧在那恶者手下”。如是这新人与旧人，即不免彼此有互相的影响，新人的发展经过，自不能不与旧人灭除的经过有重大关系。此亦大卫为王，与扫罗为王关系的实际。

##### 一、为有职无权之王——自受膏至希伯仑为王(撒上 15 章-撒下 1 章)

读撒母耳记上第 16 章，神已命撒母耳至耶西家，膏立大卫为王——第一次受膏为王。此事虽是由于神的使命，却未显然宣布。大卫于此时期内，虽有神的旨意在他身上，立了他为以色列王，他也时时得到了神特别的眷祝；但他并未登王位、戴王冕、掌王权，亦不过飘流奔波，如丧家之犬而已；因为于此时期，扫罗仍然执掌大权，且是执掌全权，大卫在国中，不但毫无权柄。连立足之地也没有，这就是大卫被立，扫罗仍为王的时期。

我们信徒，原是在神永远的旨意里，于创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蒙拣选的(弗 1:4)。当未得新生命之前，完全是凭旧人掌权，让“自我”坐在心灵的高位上，来支配他的人生；纵然已信奉主名，或已受洗归主，在没有生命经验之前，他仍一味服从旧人：新人的能力，在他的人生里，尚未显出；他虽然是按着盟约之信徒，究其实际，仍如世人无异。在这个时期，是完全属于肉体，受肉体的辖制，如同大卫受膏以后，仍然任扫罗执掌全权，为以色列全国的王。至于合神心意的大卫——新人——他的王位，只是有名无实而已。所以这个时期，两家并无争战。扫罗已将大卫驱逐出境，大卫在国中连立足地亦没有。信徒的新生命未显明前，他也是让旧人自由，心灵中并没有什么交战。

##### 二、为半强半弱之王——自希伯仑至耶路撒冷为王(2 章-4 章)

自扫罗死后，大卫即在希伯仑为犹大家一支派的王，共历七年(2 章-4 章)。以犹大人原是王的亲属，听见扫罗被杀，即在希伯仑膏大卫为王——第二次受膏为王，但其余的支派，都仍反对他，另立扫罗的儿子伊施波设为王。大卫的王权，于此时期内，即半强半弱，与扫罗家时有争战，且是“两家争战许久”(3:1)。所庆幸的，是“大卫家日见强盛，扫罗家日见衰弱”。虽然大卫家只为一支派的王，扫罗家为其他各支派的王，而大卫家仍占优胜，直到扫罗家消灭，好不希奇啊！

此两家交战的景况，正是表明人的新生命与旧生命，或说是新人与“自我”彼此对待的情形。当人重生以后，虽得了新生命，但旧我仍存在，即扫罗所代表的“自我”，仍然掌权不肯让位。不过新生命起先力虽薄弱，却不甘心屈服在旧性的权下，因而心灵中不免时有交战，即使徒保罗在罗马书第 7

章所说，灵欲的交战。希奇啊！此灵欲的交战，也正像大卫与扫罗家的交战，即“大卫家日见强盛，扫罗家日见衰弱”。如果信徒肯服从新人，此新人必日渐强盛，正如大卫家一样；信徒当此灵欲交攻时期，即是属魂的人。

### 三、为统一全国之王——在耶路撒冷登位

大卫为以色列的王——第三次受膏为王(撒下 5:1-2)。自撒母耳记下第 5 章以后，全是记载大卫如何为全国之王，连那些反对他的人，也都来归顺他，不但为全国之王，且是制服了列邦，显然为得胜皇帝。信徒亦不当时常站在罗马书第 7 章的地步上，应该用十字架来对付他的旧人——“自我”，速速进入罗马书第 8 章的地步，而为完全属灵的人。信徒欲到此地步，并非是不可能的：一、因为已有了新生命——此新生命，决不肯常常屈服在旧人的权下。二、有得胜肉体的妙法——即基督的十字架，惟靠赖十字架，方能获胜；非死在主的死里，旧人不能死。三、有得胜的妙能——即靠赖圣灵的大能大力；如果旧人下台，新人掌了全权，他的里面人，必立时换了一种新生活；他的行事必立时得了一种新能力；他看事的眼光，必与前不同；作事的心理，与前迥异；为人的态度，与前有别；前后即判若两人了。到此地步，即是成了属灵人，独让新人——大卫——坐在高位上了。

以上所论，也可略略表明主耶稣为王的经过：一、耶稣道成人身时，有如奴仆的样子，成为世人，他到自己的地方来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。二、及至耶稣复活升天以后，亦只是在少数信徒的心中为王。三、必须到主再来时，就必为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，为万口所称赞，为万膝所跪拜了。

## 第五章 大卫建都于锡安（5 章）

于头四章书内，我们已看见大卫如何对待扫罗家，并如何在希伯仑为王，如何与扫罗家争战，至终得众支派的同意，立他为以色列全族的王。其为王时年三十岁，适合犹太规矩，出任艰巨之年，从撒母耳上第 16 章，大卫已渐露头角；至在希伯仑登位时，约历十载寒暑；其中有四年事奉扫罗；四年逃避在外；约一年零四个月，在非利士地；于扫罗死后，又经数月，即在希伯仑为犹太家之王。再经过七年零六个月，即在耶路撒冷为众支派的王。

### 一、攻取锡安之经过(6 章-8 章)

耶路撒冷建于锡安山，巩固异常，攻取颇为不易。该处居民为耶布斯人，为迦南之强族。当大卫王率领兵丁到了耶路撒冷，要攻打那地方的耶布斯人。耶布斯人就对大卫说：“你若不赶出瞎子、瘸子，必不能进这地方。”所言瞎子、瘸子是什么呢？这其中有什么要紧的意思呢？

(一)有指该处所敬之偶像说 解经家有不少的人，以为所说的瞎子、瘸子，是指偶像说，因为偶像是眼不能看，有脚不能走的(诗 115:4-6)。当时异邦各族，于上阵时，往往携带偶像为护符，以为偶像能帮助他们战胜敌人。所言不能将瞎子、瘸子赶出，即指不能胜过他们的偶像，即不能将瞎子、瘸子赶出，当然不能进城。

(二)或指锡安城之巩固说 耶路撒冷既建于锡安山，为天然险要，用不着强大的军队保护，即便用瞎子、瘸子看守，亦可保无虞。所以他们说：你若不赶出瞎子、瘸子，必不能进这地方，是心里想大卫决不能进去。从此有俗语说：那里有瞎子、瘸子，他必不能进去。



(三)更指该地积极之工作说 大卫要在锡安为王，不但要先消灭该处的势力；且须除掉该处之弱点；瞎子、瘸子正是表该处之弱点，非将弱点消除，亦不配有大卫在那里为王。正如耶稣末次在耶路撒冷圣殿中，不只是将殿中的恶势力消除，如兑换银子的，卖牛、羊、鸽子的，且是将殿中的瞎子、瘸子治好了(太 21:14)。如果我们信徒心中，要请耶稣在里面作王，不但要从消极方面，将阻碍除掉；也是要从积极方面，将弱点与缺点治好，然后才可希望耶稣，坐在心中的高位上，为心中的王哩。

总言:耶路撒冷当亚伯拉罕时，即为有名的城邑(诗 26:2)。当约书亚时为迦南地的要塞(书 10:1-3, 5)。原在便雅悯支派拈阄应得之地界内(书 18:2)。却与犹大地相连(书 15:8)。因便雅悯人容留该处之耶布斯人，后即成为坚固的城(士 19:11)。此地本是神所拣选的城，是神愿意当作自己居所之地(诗 132:13)。虽然一时被敌人占据，终究必该让位，即让于万王之王，为他自己的居所。我们信徒的心灵内，是否已将敌人赶逐，让主在内为王呢？

## 二、以锡安为京之意义(9 节-17 节)

大卫为王，首七年是在希伯仑。按希伯仑原是亚伯拉罕常支帐幕之处，亦可谓为圣地。大卫何以不在希伯仑为王，竟在锡安为王呢？按锡安亦即撒冷(诗 76:2)，为撒冷王，即平安王之意。大卫为以色列全会众之王时，所以愿意迁都到耶路撒冷，不但因为其地险要巩固，便于为全国京师，且以中有神的美旨：

(一)地上的耶路撒冷 圣经有许多地方颂美耶路撒冷，如言锡安北城，为大君京师，居高华美，为全地喜悦(诗 48:2)。“因为耶和华拣选了锡安……当作自己的居所。”(诗 132:13)“耶和华必从锡安吼叫，从耶路撒冷发声，”又站立在我的圣山上(珥 3:16)。“我已经立我的君在锡安我的圣山上了。”(诗 2:6)诸如此类的话，圣经中不一而足，这固然是指基督的国，也是指当时大卫的国，如何建立在耶路撒冷。我们看圣经，自始至终，撒但是以巴比伦为他的根据地，耶和华是以锡安为他的居所。大卫要在神永远的旨意里成全他的大计划，自不能不在神灵指导之下，于耶路撒冷登位，代表万王之王，在他的宝座上，治理他的子民。

(二)天上的耶路撒冷 看圣经有地上的耶路撒冷，也有天上的耶路撒冷(加 4:25-26)。地上的耶路撒冷，正是映照天上的耶路撒冷。大卫在耶路撒冷即位，为以色列全家之王，乃是表明主耶稣，今日在天上为全教会的王。不过地上的耶路撒冷，是令人按照律法作神的子民，天上的耶路撒冷，是令人按照恩典为神的儿女。大卫是在耶路撒冷为可见的王，耶稣是在新耶路撒冷为不可见的王。保罗在加拉太书将这一道理说得很分明。究竟我们，是服从那天上新耶路撒冷的主耶稣基督为王呢？还是让自我为王呢？

(三)新天地中的耶路撒冷 大卫为王最大的关系，是表明主耶稣将来要在新天新地中建立弥赛亚的禧年国。因为耶稣将来必坐在大卫的位上，为雅各家的王。如天使向马利亚报信说：“他要为大，称为至高者的儿子，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，他要作雅各家的王，直到永远，他的国也没有穷尽。”(路 1:32-33)神与大卫所立国度之约(7:12-17)，不但指大卫的后裔所罗门说，乃是指耶稣基督的国说；因为耶稣再来，是要得国回来(路 19:12)。他首次降临时，即传“天国的福音”，无奈犹太人不肯接受，即立了一个无形的天国，也是一个奥秘的天国，即用自己的血所赎的教会。到他第二次再来时，即必设立实现的天国，“世上的国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，他要作王，直到永永远远。”(启 11:15)

此时大卫在耶路撒冷登王位，建宫殿、生子女，在锡安的王位上发号施令，治理神的子民。及至末时“耶和华殿的山必坚立，超乎诸山……万民都要流归这山……因为训诲必出于锡安，耶和华的言语必出于耶路撒冷。他必在列国中施行审判。”(赛 2:2-4)以行他那政教合一的新政治。

### 三、在锡安为王之胜利

“大卫住在保障里，给保障起名叫大卫城。大卫又从米罗以里，周围筑墙。大卫日见强盛。”(9节)其所以日见强盛，有三大原因：

(一)神常与他同在(10节) 锡安是神的城邑，是神的居所，大卫居于锡安，即与万军之耶和华同在。万军之耶和华与他同在，这是何等的幸福!啊!既有万军之耶和华为我的保障，为我的盘石，为我的山寨，我还惧谁呢?……虽有军兵安营攻击我，我的心也不惧怕。在神的居所，与神同在，可为人福中之福，乐中之乐。

(二)神使其国兴旺(11节-12节) “大卫就知道耶和华坚立他作以色列王，又为自己的民以色列使他的国兴旺。”

(三)神为他攻击敌人(17节-25节) 非利士人听见人膏大卫作以色列王，就上来攻击大卫。大卫求问耶和华，“耶和华说：‘不要一直地上去，要转到他们后头……你听见桑树梢上有脚步的声音，就要急速前去，因为那时耶和华已经在你前头去攻打非利士人的军队。’”即有神在前头率领，神亲自为他们争战，自然攻无不克，战无不胜了。信徒今日对于灵界战争，是否有神在前头走，听见神脚步的声音，跟随着往前进攻呢?

“耶和华本为大，在我们神的城中，在他的圣山上，该受大赞美。锡安山，大君王的城……锡安山应当欢喜，犹大的城邑应当快乐。你们当周游锡安，四围旋绕，数点城楼。”(诗 48:1-2, 11-12)“倚靠耶和华的人好像锡安山，永不动摇。众山怎样围绕耶路撒冷，耶和华也照样围绕他的百姓，从今直到永远。”(诗 125:1-2)

## 第六章 大卫搬约柜之经过(6:1-23)

自约柜从非利土地运回基列耶琳以来，历四十余年之久未提到约柜，这是显明那代表自我的扫罗，靠自己而不靠神的真象。今大卫在耶路撒冷初登王位，即注意到神的约柜。搬运约柜，前后有三次，其中于我们的教训最深：

一、第一次搬约柜(6:1-11) 在第一次搬约柜的事上，有两件事我们当特别注意：

(一)意美法不美(1节-5节) 搬运约柜是神的事，是圣事圣工，决不得用人的方法。按大卫搬运约柜时，存心固美，且极郑重，如言“聚集以色列中所有挑选的人三万”(6:1)，以三万人去搬运约柜，这是看搬约柜为极重大的事。“大卫起身率领跟随他的众人前往”(6:2)，即亲自率领人去搬运，这是看搬约柜为最紧要的事。要“将神的约柜……就是坐在二基路伯上万军之耶和华留名的约柜”(6:2)，这又是看搬约柜为极神圣的事。所可惜的，是他用了不合宜的方法，即预备一辆新车，把约柜“放在新车上。亚比拿达的两个儿子乌撒和亚希约赶这新车。”(3节)约柜本是抬的，有“四个金环，安在柜的四脚上，……用皂荚术作两根杠，用金包裹。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，以便抬柜”(出 37:2-5)。神运约柜的方

法是要人抬，何以大卫竟忽略了神的方法，放在车上，叫牛拉呢？人的本分，牛岂能代替呢？可怜会中有多少人，竟把人的本分，叫牛来代替。当日非利士人，把约柜从非利土地送来时，也是把约柜放在新车上，将两只未负轭有乳的母牛套在车上，将约柜送回。如此办法，在无知的非利士人则可，在大卫则不可。因为这是以人的方法，作神的事工，意虽美，而法不美，如何能得神的喜悦呢？今日会中也有许多用人的方法，作神圣工的，皆是以牛拉车。

(二)因错而又错 既用了不合宜的方法，用牛拉车搬约柜，自难免于错误中又生出错误来，“到了拿艮的禾场，因为牛失前蹄，乌撒就伸手扶住神的约柜。神耶和華向乌撒发怒，因这错误击杀他，他就死在神的约柜旁。”这是因为既用了不合宜的方法，又用了不合宜的手续，以未圣别的手，扶圣洁的约柜。也是意美而法不美，就立时受了当受的刑罚。可见作神的圣事，当如何慎重：神在亲近他的人中，更显为圣。如拿答、亚比户一献上非圣的火，立时就被从神前出来的火把他们烧灭，他们就死在耶和華面前。大卫因神击杀乌撒，心里愁烦，就惧怕耶和華说，耶和華的约柜，怎可运到我这里来呢？于是大卫不肯将约柜运到大卫城，却运到迦特人俄别以东的家中。

二、第二次搬约柜(12节-23节) 大卫见约柜在俄别以东家中三个月，耶和華赐福与俄别以东和他的全家，就将约柜运到大卫城。

(一)以神看为合宜的方法作神的事工(12节-13节) 大卫此次运约柜，因有了上次失败的经验，再不敢用牛拉车，就“从俄别以东家中抬到大卫的城里。”(12节)抬约柜是神的方法，用神的方法，作神的圣工，就不至有错误了。“抬耶和華约柜的人，走了六步，大卫就献牛与肥羊为祭。”以表热烈欢迎并感谢的心。人作神的事工，作法不同，约言之可分四等：(1)意不美法亦不美，(2)意美法不美，(3)法美意不美，(4)意美法亦美。人虽同作一件事，其作法显然可分四等。大卫第二次运约柜，可谓意美法亦美，以神看为合宜的方法，作神的事工，且有合宜的心意，自可蒙神悦纳了。

(二)以人看为不合宜的态度讨神的欢心(14节-23节) 抬约柜时，“大卫穿着细麻布的以弗得，在耶和華面前极力跳舞。这样，大卫和以色列的全家欢呼吹角，将耶和華的约柜抬上来。”(14节-15节)大卫身穿细麻布的以弗得，是作特别祭司，不是按照亚伦的等次，当进大卫城的时候，扫罗的女儿米甲从窗户里观看：见大卫王在耶和華面前，踊跃跳舞，心里就轻视他。大卫回家给眷属祝福，米甲出来迎接他说：“以色列王今日在臣仆的婢女眼前露体，如同一个轻贱人无耻露体一样，有好大的荣耀啊！”大卫说：“这是在耶和華面前，”我在神前“必更加卑微，自己看为轻贱。”大卫如此露体跳舞，以致被人轻视，但他自觉是在神面前，直如小儿在父母面前无异。人在神前原讲不到自尊，不过在人面前，那就有时不能自由了。有如保罗所说：“我们若果颠狂，是为神；若果谨守，是为你们。”(林后 5:13)究竟我们是要得人的同情呢？是要讨神的欢喜呢？

三、第三次搬约柜(撒下 7:1-3；诗 132:18，78:60-61，67-72，110:1-5)

神因憎恶以色列人，甚至“离弃示罗的帐幕，就是他在人间所搭的帐棚，又将他的约柜交与人掳去，将他的荣耀交在敌人手中”(诗 78:60-61)。及至大卫将约柜搬到大卫城，约柜却仍是放在帐幕里，因此大卫就有第三次搬约柜的必要。

(一)拟搬到圣殿中——将约柜放在安息所 王对先知拿单说：“看哪！我住在香柏木的宫中，神的约柜反在幔子里。”(撒下 7:1-3)大卫向耶和華起誓说“……我必不进我的帐幕，也不上我的床榻；我不

容我的眼睛睡觉……直等我为耶和华寻得……居所。”(诗 132:2-6)“因为耶和华拣选了锡安，愿意当作自己的居所，说：‘这是我永远安息之所，我要住在这里……我要叫大卫的角在那里发生。’”(诗 132:13-18)但耶和华安息之所，是平安王所罗门所建造的，大卫的心却是被神悦纳了(撒下 7:4-17)。

(二)须搬到心殿中 神说：“我与以色列家所立的约乃是这样：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，写在他们心上。”(来 8:10)我们的心原是神的小圣所，自当将无形的约柜置于心中，甚至将律法铭于心版，而身被道化。果如此，有形的约柜，即化为属灵的约柜了。

约柜原是耶稣基督的代表，神也是坐在约柜上，在基路伯中间的神。大卫所以急急将约柜运回大卫城，即是愿与神同在的意思。巴不得大卫城“称为耶和华的所在”(结 48:35)。以后大卫城即耶路撒冷，果然成为神的根据地，为神显荣耀的所在，此与大卫初在耶路撒冷登位，即急速将约柜抬到大卫城，自然有至深的关系。“亲近神，神就必亲近你们。”我们愿否迎接主到我们心中，使我们的内心，成为主的居所呢？诗篇 78 篇、110 篇，又 132 篇，这三篇诗所述，即大卫必须搬约柜的原因。

## 第七章 大卫建圣殿之热忱(7:1-29, 11-12)

当日我们的主耶稣，到世上来，出门传道时，第一次到耶路撒冷，即洁净圣殿(约 2 章)；末次进耶路撒冷，也是洁净圣殿；这正是表明耶稣的生平，即以洁净有形与无形的圣殿为唯一的大事。我们信徒最大最要之天职，虽然事工各有不同，但各人平生目的，亦唯以建立神殿——教会——为首务。一个合乎神心意的大卫王，他一生的事业，也当然是以建造神殿为中心了。兹略言本处所载，其对于建造圣殿之热忱：

### 一、筹建有形之殿

上章言大卫新近将约柜搬到锡安，大卫自己是住在香柏木的王宫里，看见约柜在帐幕之中，未免心内抱愧。如哈该、撒迦利亚自巴比伦回来时，激励会众建圣殿的话说：“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：‘这百姓说，建造耶和华殿的时候尚未来到……这殿仍然荒凉，你们自己还住天花板的房屋吗？’”(该 1:2-4)所以大卫就希望为耶和华建造圣殿。

(一)大卫的定意——信徒的思想有时合乎神心未必合于神旨(1 节-2 节) 大卫“王住在自己宫中，耶和华使他安靖，不被四围的仇敌扰乱。”(7:1)大卫原是一个善战的勇士，四方既平靖，安居自己的宫中，于平安无事时，自不能不更想到神的眷爱恩佑，所以为神建造圣殿的思想，不觉油然而生。有先知名拿单者(圣经从未记载他的来历，表明作神的工人，用不着人的介绍)，即适当其时，来见大卫。那时，大卫对先知拿单说：“看哪，我住在香柏木的宫中，神的约柜反在幔子里。”将如何是好呢？我可否为神建造圣殿呢？我当如何为神建造圣殿呢？不过大卫为神建殿的思想虽好，当然也是合乎神的心意；虽然合乎神的心意，却未必合乎神的旨意；因为建殿本是神的心意，大卫建殿，却不是神的旨意。

(二)先知的劝勉——领袖的训教有时合于真理未必合于事实(3 节) 先知拿单一听见大卫王为神建造圣殿，就不加思索地回复王说：“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，因为耶和华与你同在。”先知如此劝告，是合乎真理的，因为给神建圣殿，当然是美事，大卫既有此心，“耶和华与你同在。”但先知如此回答是根据真理，不是根据事实；按真理而言，大卫住在香柏木王宫，神的约柜反在幔子里，原是不可以

的。惟按事实而言，大卫“是战士，流了人的血”，故不可为神的名建造殿宇(代上 28:3)。

二、允建永远之殿 神的答复，有时合于人的希望未必合于人的方法(4-17)。

(一)不应允之应允(4节-11节) 大卫希望为神建造圣殿，“当夜耶和华的话临到拿单”，使他把神的旨意，告诉大卫说：你岂可建造殿宇给我居住呢？自从……出埃及直到今日，我……常在会幕和帐幕中行走。凡我同以色列人所走的地方，我何曾说，你们为何不给我造香柏木的殿宇呢？……我从羊圈中将你召出来，……立你作以色列的君，你无论往哪里去，我常与你同在，……使你得大名，胜仇敌，并建立你的家室。此言耶和华虽未允许大卫建造圣殿，却允许大卫常与他同在，随时随地作他的圣所。耶和华在哪里，那里就是我们的圣所。

(二)允许中的允许 在大卫方面，是愿为神建一有形之殿，此事神已允许，因为他的儿子所罗门要继续作王，他必为神建造殿宇(12节-13节)。此外神更愿意借着为大卫建立永远的家室，并永远的国度，以立永远的圣殿。因为在这国度之约里(1-16)，包括了基督永远的国。按本处所说：“你的家和你的国，必在我面前永远坚立。你的国位也必坚定，直到永远。”等语，决不是所罗门的国所可应验的；乃是明明说到耶稣基督，将来坐在大卫的位上，于千禧年中，为万王之王。因为这国度之约，原是为耶稣基督立的，在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度里，有一永远的圣殿，即神的殿要在人间，神要与人同住。于此答复中，虽不合大卫所希望的方法，却是远超大卫所想所求，以成全大卫希望以外的希望。

三、进入属灵之殿(18节-29节)

大卫既听到，神不但允许他儿子要为神的名建造圣殿，且要为他建立永远的国，是于允许之中又有允许，于他希望以外又有希望，所以就进到神无形的殿中，去感谢赞美。

(一)进到神前 究竟何为神的殿呢？哪里是神的所在，哪里就是神的殿。当雅各在伯特利见神显现时，心中不胜骇异说：这不是神的殿吗？这不是天的门吗？(创 28:17)一个愿意为神建造有形殿宇的大卫，此时就不知不觉，进了一座无形的殿，或属灵的殿，到了神的面前，陈明他的心愿。这是教训我们，祈祷必须在神前，无论在何处，如果进到神前，就是进了神的殿。纵然到了神有形的殿中，若是没有进到神前，也是徒然向空中说空话。

(二)坐在神前(18节) “于是大卫进去，坐在耶和华面前。”坐在神前，这是何等的安静、何等的自然、何等的亲密，毫无忙乱急迫的态度。大卫如此“静坐神前”，可为用心灵诚实祈祷者之好模范，以如此镇静坦白，在神前有莫大的希望，极端的顺服，忍耐的等候，真如小儿趋就父前，晤面谈心，此中之真情实意，非个中人，决不能明其究竟。

(三)倾心于神前(19节-29节) 大卫既进到属灵的殿中，就在神前把心敞开，将所有心意，倾吐神前。一则、他的祷告是最谦卑的：“主耶和华啊，我是谁？我家算什么？你竟使我到这地步呢？……耶和华啊，这岂是人所常遇的事吗？……我还有何言可以对你说呢？……你行这大事……”我如何配受呢？二则、他的祷告是最坦白的，有如小儿在父亲面前，直言无隐地吐露心怀：主耶和华啊！你本为大……世上有何民能比你的民以色列呢？在你的子民面前，行了大而可畏的事，你坚立你的子民，直到永远，你耶和华也作了我们的神。三则、他的祷告是极有胆量的：万军之耶和华啊！仆人大胆向你如此祈祷，耶和华啊！惟有你是神，你的话是真实的。人能如此在属灵的殿中，坐在神前，与神有最密切亲爱的交通，是何等大的幸福啊！

大卫不徒有此建殿的热诚，与灵里的交通，也是有建殿的实行；虽然未蒙神允，亲手建造圣殿，却为圣殿预先有种种的筹备：一则、为圣殿预备各种材料——与列国打仗时，所掳各等金、银、宝物，都献与神为建殿之用。“约兰带了金银铜的器皿来，大卫王将这些器皿，和他治服各国所得来的金银都分别为圣，献给耶和华。就是从亚兰、摩押、亚扪、非利士、亚玛力人所得来的，以及从琐巴王利合的儿子哈大底谢所掳之物。”(8:10-12)二则、招集会众宣述建殿之意，“大卫招聚以色列各支派的首领和轮班服侍王的军长，与千夫长、百夫长，……以及大能的勇士，都到耶撒路冷来。大卫就站起来，说：我的弟兄、我的百姓啊！你们当听我言！我心里本想建造殿宇，安放耶和华的约柜，作为我神的脚凳，我已经预备建造的材料。只是神对我说：‘你不可为我的名建造殿宇，因你是战士，流了人的血。然而……’耶和华对我说：你儿子所罗门必建造我的殿和院宇，因为我拣选他作我的子，我也必作他的父。……现今在耶和华的会中……我们的神也听见了。你们应当寻求耶和华你们的神。’”(代上 28:1-8)三则、指示所罗门圣殿的式样——即将殿的游廊、旁屋、府库、楼房、内殿和施恩座的样式，指示所罗门。又将被灵感所得的样式，就是神殿的院子、周围的房屋、殿的府库，和圣所府库的一切样式并殿里一切器皿的样式，以及各种金银器皿的分两，金灯台，银灯台的分两，陈设饼金桌子、银桌子的分两，以及金灯台、基路伯约柜等，一切工作的样式，都指示明白(代上 28:11-19)。大卫如此为神殿热心，我们当如何为神属灵的圣殿即教会热心呢？我们对于教会，有什么计划，又有什么贡献呢？

## 第八章 大卫为得胜的王（4，8章-10章）

——大卫无论往哪里去，耶和华都使他得胜

(8:6, 14)

我们前已说过大卫代表基督为得胜的王，所罗门代表基督为平安的王。大卫得胜事迹，圣经载之最详，其得胜的表显：一则、在于战胜列国；二则、在于疆域大展；据犹太史书可知大卫、所罗门的时代，就是犹太版图最广的时代。三则、在于国内的富饶；从各国所得的掠物极多，以至在耶路撒冷的银子，多如石头。这一切都是代表基督将来如何胜过列国，胜过世界。世上的国，有一天都要成了主耶稣基督的国，他要作王，直到永永远远。按大卫所胜仇敌，可分为三类：

### 一、胜过自我的代表

(一)消极之得胜——灭除扫罗家 于撒母耳记上已详论扫罗如何代表“自我”；在本书第一章里，我们就看见扫罗已经阵亡，但以后扫罗的臣子，就立扫罗的儿子伊施波设为王；于是“扫罗家与大卫家争战许久，大卫家日见强盛，扫罗家日见衰弱。”及至读到本书第四章，就见扫罗的儿子伊施波设被杀，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会众。就同来立大卫为全国的王，自此大卫就胜过扫罗家。按扫罗家不是外来的仇敌，他是本来在国中为王，统辖以色列全国的，这正是代表人灵里的仇敌，在人心灵中居高位，管理人的天然生活；人未得重生之前，也是一味地崇拜它，服从它，将全权让于它；大卫胜过扫罗家，就是先将国内唯一的障碍去掉了。扫罗不除，大卫决不能作王。信徒不将自我灭除，亦决不能让基督为王。

(二)积极之得胜——恩待扫罗家 扫罗虽然日日追杀大卫，而大卫却不亲手加害于扫罗。及至

扫罗死后，大卫则为扫罗并他儿子约拿单作哀歌追悼他们，又替他们报仇，把杀他们的亚玛力人杀死，并且以后将扫罗与约拿单的骸骨，从基列雅比人那里搬了来，以礼埋葬在便雅悯地扫罗父亲基士的坟墓里(21:11-14)。此外更是善待扫罗的孙子米非波设，请他来与自己同席，如王子一样；并且施恩与他，将他祖扫罗的田地都归还他(9:1-8)。大卫如此善待扫罗家，这正是他得胜中的得胜，是积极方面的得胜。这就是耶稣教训门徒积极之胜敌法(太 5:43-48)。

## 二、胜过国内的各族

(一)消极之得胜——歼灭迦南各族 以色列人进迦南时，未能将迦南本地诸族灭净，神的使者曾在波金警告会众，不肯将敌人灭尽，因此神不再将他们从以色列人面前赶出，以致迦南本地各族，就作了以色列人肋下的荆棘，他们的神，也作了会众的网罗。虽然会众在波金放声大哭，也是无可奈何，因此数百年之久，迦南各族，扰乱以色列人。据士师记所载，以色列人也曾七次被交在迦南土著手中，连在扫罗时代，仍多次受迦南各族的扰乱；所可庆幸的，是到大卫为王时，就把国内一切仇敌歼灭净尽。如在第五章，我们看见他如何胜了耶布斯族，虽然耶布斯人占据锡安保障，不易攻取，然而终非大卫的敌手，其余迦南各族，皆在大卫为王时灭除净尽，使迦南美地，再无迦南土著占居了。按迦南各族原非外来的仇敌，乃是住在国内，虽不同扫罗家，系本族本家的仇敌，却也是与会众杂居并处的。这迦南各族如不除去，国内决无平安。此正是代表信徒肉体中，一切的情欲嗜欲等，是常在我们肉体之中活动，也是最难胜过的，连使徒保罗，也曾为肉体之仇敌唱悲歌说：“我真是苦啊！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？”但是一个真“属基督耶稣的人，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。”，我们非属基督，让基督作王，就不能将此劲敌除灭。非大卫——代表基督——为王，亦必不能将迦南各族，即国内之仇敌除去。

(二)积极之得胜——除去瞎子瘸子 我们前已提过，当大卫攻取锡安保障时，即将其中的瞎子、瘸子逐出去。瞎子、瘸子正是代表人灵里的弱点，逐出瞎子、瘸子，按灵意说，即是将人灵中之弱点医好。锡安城内非将瞎子、瘸子除去，大卫不能进去；我们的心灵内非将弱点除去，亦不能有耶稣在内为王。所言大卫胜过瞎子、瘸子，就是论他积极方面的得胜。

## 三、胜过周围的列国

(一)消极之得胜——打败列国 一、则、灭除亚玛力人 以色列人的仇敌中，有亚玛力人，自从他们出埃及以来，常常攻击他们、拦阻他们，这是他们在旷野的仇敌，神曾起誓要“将亚玛力的名号从天下全然涂抹了”(出 17:13, 16)。直至大卫在耶路撒冷为王时，才实践神的话(1:8, 16, 8:12)。二、则、制服非利士人(8:1) 自从以色列人进迦南以来，非利士人常常扰害他们，如珊迦、参孙、撒母耳、扫罗等，都屡次与非利士人交战，且常败在他们手中，为他们制服。唯独大卫为王时，才把非利士人制服，从他们手中夺取了京城的权柄。三、则、战败亚兰人(8:3-8:13) 曾杀死琐巴王的兵士二万一千七百人，大马色王的兵士二万二千人，又在盐谷杀死亚兰人一万八千，砍断他们战车的马蹄，掳掠他们的财物。四、则、战胜以东人 “又在以东全地设立防营，以东人就都归服大卫”(8:14)。五、则、胜过亚扪人 虽有亚兰人为亚扪人助战，终将琐巴、利合、陀伯，玛迦各地的人战败，曾一次杀死他们七百辆战车的人，并四万马兵。总言大卫为王的日期，“无论往哪里去，耶和华都使他得胜”，他真是一个得胜的王。这正是表明基督之得胜。我们信徒得胜的秘诀，唯有让耶稣在心内为王，除非有基督

在心内为王，是永不能作个得胜的人。耶稣已经得胜，他是得胜的王，信徒何时让耶稣在心内为王，何时就能胜过一切仇敌了。

(二)积极之得胜——化敌为友 人胜过仇敌，只有两样方法：一样是把他杀了，一样是把他化了。使徒保罗曾说胜敌最好的方法，就是敌人“饿了，就给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给他喝。因为你这样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”，将他烧死(罗 12:20-21)；把敌人烧死，即把他化成朋友，这样的得胜法，名为“以善胜恶”。当时大卫对待四围的仇敌，固不免用武器将他们杀灭，但也是用友爱将他们变化。如哈马王陀以，打发他儿子带了金、银、铜的器皿来(8:10)，给大卫送礼，与大卫为友。“以东人就都归服大卫”(8:14)。其后属哈大底谢的诸王，亦与以色列人和好，来归服他们(10:19)。“大卫无论往哪里去，耶和華都使他得胜”，他实在是个得胜的王。

以上所言大卫三方面的得胜：一方面是胜过坐在王位上的扫罗家；二方面是胜过在国内占据以色列人城邑地土的迦南各族；三方面是胜过环绕以色列国四围的仇敌。这也是表明信徒之三样得胜，正如保罗在加拉太书所说，他个人得胜的经历有三步：即“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”(加 2:20)。又“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”(加 5:24)。并将世界钉在十字架上，我看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，世界看我也是已经钉在十字架上(加 6:14)。不过大卫对于这三方面的得胜，是自内而外，先胜过扫罗家，再胜过迦南各族，继胜过四围列国。信徒之得胜，好像自外而内，先胜过外面的世界；再胜过身内的肉欲；终胜过在心灵内坐高位的“自我”。但按实际说来，信徒若未将自我与主同钉十字架，身体的肉欲是决不能完全灭除的；身外的世界，也是决不能完全得胜的。所以我们要真作得胜的人，除了叫自我下台，让基督——大卫——坐在灵府的高位上，再没有别的秘诀。

## 第九章 大卫之得胜与失败(11章-12:15)

我们读撒母耳记，自上卷第16章至下卷第10章所载大卫历史，真是光华灿烂，彪炳千古。看他事神如何虔诚，待人如何宽忍，持己如何清高，战争如何勇敢；无愧为大音乐家、大道德家、大军事家、大政治家。他真是“合神心意的”，诚堪为人模范的，是在犹太史与宗教史中，占最重要地位的。及至读到撒母耳记下第11章，即遽然“滑脚跌倒”，自此以后，愁云凄雾，就笼罩他的终身，而成了一个失败的、为人引为鉴戒的，这又是何等奇异而惨痛的事呢！我们看大卫前后之不同，无非是因为他经过了亚割谷——罪孽的连累。圣经所以详记大卫这一段失败的历史，可以表显圣经之价值，决不像平常史书，对于善人的事每记载失真；如述人之长，多言过其实，论人之短则讳莫如深，而圣经乃将人的是非非，据事直述，足可见圣经之真实。接大卫得胜与失败的经过，可分三步略言之：

### 一、得胜中之失败(11:1-5)

大卫于打败列国以后过了一年，又有战事发生，即遣派约押率领臣仆出战，他自己“仍住在耶路撒冷……一日，太阳平西，大卫从床上起来，在王宫的平顶上游行，看见一个妇人沐浴，容貌甚美……”(2节)因而滑脚跌倒。其所以失足之原因：

(一)胜有形之敌败于无形之敌 上章言大卫战胜了扫罗家，又战胜了国内七族，并战胜了四围的列国，这是把有形之敌都战胜了。所可惜的是对于有形之敌固已战胜，对于无形之敌遽然失败，有如



参孙、所罗门等，莫不是同走这一条失败的道路；足见无形之敌，较有形之敌，更凶恶百倍，非但不易制服，且是难于防避呢？

(二)胜人固不易胜己则尤难 大卫对于一切仇敌，皆战无不胜，他“无论往哪里去，耶和华都使他得胜。”他虽胜过人，却在自己身上失败了，真是“人保守心，比保守坚城尤难”。人的“自我”就是人第一个仇敌；是最难胜的仇敌；也是最后胜的仇敌。自古以来一切的大圣大贤，不为自我所胜的，实属罕见。

(三)安闲之时即罪欲萌动之机 列国已经打败了，大卫“住在自己宫中，耶和华使他安靖。”以后时或有战事发生，亦不足虑，所以用不着大卫御驾亲征；即差派约押出战，“大卫仍住在耶路撒冷”。而且于太阳平西时，仍睡卧在床，及至“从床上起来，在王宫的平顶上游行”。可见大卫此时是何等安逸闲暇。可怜“空闲的头脑，正是魔鬼的工厂”，稍不审慎，即失脚陷在罪中。或谓：“无事时要常照管此心，兢兢然若有事；有事时却放下此心，坦坦然若无事。无事如有事提防，方能消局中之厄；有事如无事镇定，始可弥意外之变。”此言诚可为我们闲逸时之勉词。

(四)道德高尚之士非必为完全之人 大卫虽是灵交密切，合神心意，竟然也犯了大罪；可见世无完人，除了耶稣基督以外，究无完美之标准；所谓人之道德高尚，亦仅彼善于此，较比而言，何得“以人来夸口”呢？

## 二、失败中之失败(11:6-26)

大卫既已犯罪而失败，若果知罪悔改即不致于失败中又失败了。所可惜的，是“一脚错了百脚歪”。大卫于失败以后之失败，比以前的失败，跌倒得更重呢！

(一)因掩饰罪过罪上加罪 大卫听到拔示巴的通知以后(11:5)，就叫乌利亚回京，命他回家住宿，藉此可以掩饰他的罪过。但以乌利亚的赤诚，不肯回家说：约柜与兵士都住在帐棚里，我主约押……都在田野安营，我岂可回家与妻同寝呢？我敢在王面前起誓，决不行这事。于是一连三日终未回到家里。大卫因而写信给约押，把这样好的一个臣子，借着亚扪人的刀把他杀死，其心何忍！只因为掩盖己罪，就不顾一切地，罪上又犯了罪。等到乌利亚的妻于拔示巴，为丈夫“哀哭的日子过了，大卫差人将她接到宫里”，娶她为妻。如此杀夫夺妻，怎能不惹耶和华的震怒呢(11:27)？罪孽真是不能掩饰的，凡掩饰己罪的，往往是罪上加罪，既犯一罪，自不难再犯一罪。譬如询及教友为何不守安息日？他为要掩饰自己的罪，不免要撒谎，于撒谎的时候，也或归咎于人，这就是因掩饰而罪上又加罪了。

(二)因陷匿罪过苦而又苦 大卫王于犯罪以后，约过了一年之久，直到拔示巴给他生了一个儿子，他还未承认他的罪过(11:2)，日日戴着冠冕坐在位上，自己仍然觉得不错，不肯从宝座上下来，坐在灰尘中懊悔承认他的罪。其实他的罪过是决不能隐藏的：(1)在神前不能隐匿——好像神对他说：你恨恶管教，将我的言语丢在背后。你与强盗同伙，与行奸淫的一同有分……你行了这事，我还闭口不言，你想我恰和你一样……你不言我也不言……其实我要责备你，将这些事摆在你眼前(诗 50:17-21)。(2)在人前不能隐匿——大卫既行此不法的事，不但约押洞知底细(11:19-21)，连宫内外的人，何尝不知详情呢(11:4-5, 8-13)？(3)在己心不能隐匿——大卫犯罪后，经过一年之久，在表面上看来，好像坦然无事，然而心灵中的痛苦，是莫可言言的，我们读诗篇 38 篇，就可以知道大卫于匿罪期间，心灵痛苦之状况，说：“耶和华啊，求你不要在怒中责备我，不要在烈怒中惩罚我。因为你的箭射入我身，你的手压住我。”

(诗 38:1-2)耶和華曾用什麼箭射他呢?這不是指着他良心的痛刺說的是嗎?又說:“因你的惱怒,我的肉無一完全……我的罪孽高過我的頭,如同重担叫我擔當不起……我疼痛,大大拳曲,終日哀痛……我被壓傷……因心里不安,我就唉哼。”(诗 38:3-8)我們常見病臥在床的人唉哼,大衛無病,為什麼唉哼呢?不皆是因為匿罪的痛苦所致嗎?

人的罪是決不能隱匿的,始祖一犯罪就藏在樹林里,何曾因他藏匿,就逃避了神的面呢?掃羅去攻打亞瑪力人,不肯遵神命,將牛羊等物滅盡,也曾在撒母耳面前掩藏,那些牛羊卻大聲喊起來;所以撒母耳就追問他說,那些牛羊是哪里來的呢?可見人的罪犯,不但不能藏匿,且是越藏越顯呢?可憐大衛不肯認罪的經過,他心靈中的苦痛,實是言語不能形容的。

### 三、失敗中之得勝(12:1-15)

所可喜幸的,大衛不但有詩篇 38 篇隱藏罪惡之痛苦;也有詩篇 51 篇悔罪認罪之悲傷;更有詩篇 32 篇赦罪之喜樂;此認罪與赦罪之經過,真是他失敗中之大勝利。

(一)認罪之悲苦 先知拿單真是善于勸教,先用一個富戶取貧人羊羔的喻言,叫大衛自己定了自己的罪案。甚至指着永生神起誓,以為行這事的人是該死的,且要他四倍償還(12:5-6)。以後拿單就一直指出他來說:“你就是那人。”(12:7)繼續把他的罪過清楚說明,大衛也就無法逃避說:“我得罪耶和華了。”(12:13)以後就下了寶座,脫了朝服,經過詩篇 51 篇的流淚谷說:“神啊……我知道我的過犯……我向你犯罪,惟獨得罪了你,在你眼前行了這惡……我是在罪孽里生的,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……求你用牛膝草潔淨我,我就乾淨;求你洗滌我,我就比雪更白……求你救我脫離流人血的罪。”且將自己的罪公布,作成詩歌,交與伶長歌唱,這真是將器皿倒空,在神面前徹底悔改了。

(二)赦罪之快樂 大衛經過流淚谷後,立時就得到詩篇 32 篇的喜樂,說:“得赦免其過、遮蓋其罪的,這人是有福的。……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,這人是有福的……不隱瞞我的惡……你就赦免我的罪惡……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。”因犯罪,神一時向他掩面;既痛悔認罪,也就與神和好,復回原有的情分。故此後生子名叫所羅門,耶和華也喜愛他,拿單就賜他一名耶底底亞,意即耶和華愛他(12:24-25)。大衛于犯罪以後,能如此不顧臉的,在神前、在人前痛悔認罪,徹底將罪倒空,終究得着赦罪的平安喜樂,和神復回原有的情分,這真是他失敗中的大得勝。

我們讀大衛歷史,看他如何由得勝而失敗,又由失敗而得勝;有極大的得勝,也有極大的失敗;他如此得勝而失敗,失敗而得勝的經過;其中最感動我們的,就是他那失敗中的得勝。人當犯罪失足時,務要經過詩篇五十一篇,而進入三十二篇的平安喜樂。

## 第十章 大衛犯罪的影響 (12:10—19:20)

### ——罪刑雖赦影響難免

大衛既已在神前痛悔認罪,將器皿倒空,“神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,必要赦免我們的罪,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”不過罪已赦免,是否罪孽還有自然的影響呢?如拿單對大衛說:“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,你必不至于死。只是你行這事,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,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。”(12:13-14)耶和華說:“你既藐視我,娶了赫人烏利亞的妻為妻,所以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。……我必

从你家中兴起祸患攻击你，我必在你眼前把你的嫖妃赐给别人……你在暗中行这事，我却要在以色列众人面前、日光之下报应你。”(12:10-12)这是明明说到大卫的罪虽然蒙了赦免，但是还免不了罪孽的影响。

自人类始祖亚当、夏娃犯了罪，神就赐他第一个宝贝的应许说：女人的后裔，必要打伤蛇的头；并赐他皮子作衣服给他穿，——表基督的义袍——而且亦杀牲为祭，如亚伯所行，当然是效法他的父亲(创4:4)。所以我们相信亚当、夏娃是在于基督救恩得救的人，虽然灵魂得了救，仍不免受罪孽的影响。此后代复一代，皆是如此，无论何人陷在罪中，虽已蒙神赦免，不至沉沦，连今生罪孽的结果，亦大概消除了；但罪孽仍不免有其自然的影响。如有人好酒纵欲，其罪虽赦，其身体因酒欲而受的影响，却仍然存在。

罪孽的影响，不但多是出于自然，而且也有神特别的旨意。就如保罗所言：“我们受审的时候，乃是被主惩治，免得我们和世人一同定罪。”(林前 11:32)哥林多教会中，那个犯了重罪的人，正是把他“交给撒但，败坏他的肉体，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”(林前 5:6)。信徒如愿免除此等因罪而有的影响，不受神的惩治，最好的方法，即是先“自审”。“我们若是先分辨自己，就不至于受审”(林前 11:31)。因为罪孽必有其当然的结果：一或先自审。二或今世受神的审问——信徒如不先自审，即不免受神的审问——即惩治。三则将来被审定罪——信徒今日受审被惩治，“免得我们和世人一同定罪。”(林前 11:32)大卫犯罪既经过一年之久，闭口不认罪(诗 32:3)——不先自审——到神究问他的时候，虽然认罪悔改，不至被审定罪，但罪孽的影响所及，亦不堪言状了。

### 一、影响自身

罪孽的败坏，首先表显在他自己身上：(1)父神掩面不顾——他曾祷告说：“不要丢弃我，使我离开你的面，不要从我收回你的圣灵。”(诗 51:11)“求你掩面不看我的罪，涂抹我一切的罪孽。”(诗 51:9)人一犯罪，其最大影响，即与神隔绝。(2)心灵受伤痛苦——“因你的恼怒，我的肉无一完全。因我的罪过，我的骨头也不安宁。……“因我愚昧，我的伤发臭流脓，……主啊!……我的叹惜不向你隐瞒。我心跳动，我力衰微，连我眼中的光也没有了。”(诗 38:3-10)“因终日唉哼而骨头干枯。”耶和華啊!“黑夜白日，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，我的精液耗尽，如同夏天的干旱。”(诗 32:3-4)可见大卫犯罪以后的痛苦，心灵的自责，他真是担当不了。(3)被人轻视赶逐——大卫犯罪既有多人知情，虽然人都敢怒而不敢言，然而他在众人身上的能力，必大大减少了。在儿女身上的感力，亦皆失去了。自己的儿子押沙龙、亚多尼雅竟敢叛逆他，想自立为王。至于群臣的背叛，示每的咒骂侮辱，那就更不算什么了。

### 二、影响家庭

最可怜亦最可怕的，是大卫犯罪，在家庭中所有的影响：(1)偿还四只羊羔——当拿单设喻言劝教他的时候，他曾自己定了自己的罪案，说：“行这事的人该死!他必偿还羊羔四倍。”(12:5)第一、是耶和華击打拔示巴从罪孽所生的儿子(11:27)，使他得重病，大卫虽为这孩子禁食祈祷，终夜躺在地上，神也不听他，到第七天孩子就死了(12:14-18)。第二、是暗嫩因为玷污他玛，被他玛的哥哥押沙龙所杀(13:20-39)。第三、是押沙龙因为反叛，“骑着骡子，从大橡树密枝底下经过，他的头发被树枝绕住，就悬挂起来，所骑的骡子便离他去了”，遂被兵士所杀(18:9-15)。第四、是亚多尼雅图谋篡王位，后为所罗门所杀(王上 2:23-25)。大卫因为杀了乌利亚，自己有四个儿子惨死，这真是按他自己的话，赔上了四只羔羊。(2)

宫中淫污难堪——先有暗嫩设谋玷污他的妹子他玛(13:1-19)，大卫因为己身不正，不能正人。虽然听见暗嫩的恶行，亦未加斥责：以致押沙龙含恨在心，至终演出血案。后有押沙龙赶逐他父亲，逃亡在外，押沙龙在宫殿的平顶上，支搭帐棚，在以色列众人眼前，与他父亲的嫖妃亲近(16:20-23)。此等淫恶，在异邦人中亦属罕见，如何能发现在神所拣选的大卫家中呢？这正是如神藉拿单的口，警戒他的话说：“你借亚扪人的刀杀害赫人乌利亚，又娶了他的妻为妻。……所以刀剑必永不离开你的家。……我必从你家中兴起祸患攻击你，我必在你眼前把你的嫖妃赐给别人，他在日光之下就与她们同寝。你在暗中进行这事，我却要在以色列众人面前、日光之下报应你。”(12:9-12)噫！他的罪孽，在家庭中的影响，真是不可以对外人道的。

### 三、影响国家

大卫既为全国的元首，他的一言一行，皆令全国注意；他既失足跌倒，犯了诫命，不能不使全国百姓，在道德方面受极大的影响。更是因为大卫己身有缺欠，在儿女面前，即失了尊严与感力，以致儿女多有不道德之行。甚至押沙龙与亚多尼雅兄弟前后背叛，窃夺王位，致令国家到极危险的地步，百姓中亦有数万人被杀(15-19章)。罪孽的影响真是可怕的。

### 四、影响神名

拿单对大卫说：“你行这事，叫耶和华的仇敌大得亵渎的机会。”(12:14)神所爱的大卫，竟如此犯罪失败，当然神的名，不能不受羞辱。信徒犯罪，最大的损失，就是羞辱主名，亏欠神的荣耀。当以色列人过了约旦河，在吉甲第二次受了割礼，正是表明会众把罪除掉。“耶和华对约书亚说：‘我今日将埃及的羞辱从你们身上滚去了。’”大卫当日犯了如此重大的罪，神的名能不受极大影响吗？他的罪叫神的名被亵渎，可谓影响中的影响，这真是担当不起的事。

### 五、影响历代教会

可惜大卫这一段罪史，占了撒母耳后书篇幅的一半。历代信徒读撒母耳记，固然可以从其中得到相当的教训；但是也有多少人，以大卫犯罪为口实；甚至有人拿大卫的失败为自己原谅，为自己辩护。从大卫至今已历三千余年，在这样长久的时间里，全世界的教会内，千千万万的信徒中，所有的影响岂是可以言语表明呢！大卫的地位不仅关系犹太国，也是关系历代的教会，所幸者，基督是大卫的子孙，将来也是要在千禧年中，坐在大卫的位上。他这一段失败的历史，即在基督的荣光里都消尽了。

某小儿一日掷一石子于水塘中，见所起波纹，一圈大于一圈，渐渐范围扩大，全塘的水面上皆有渡纹。就回家对母亲述及石子投于水中的影响。他母亲回答说，你只见水面上波纹的动荡，你尚未知水面的天气，因波纹动荡，亦随之而煽动，甚至空中的天气，在你看不见的范围内，亦已煽动起来。一块石子投于水中，真有不可思议的影响；我们一言一行之不慎，亦知有多大影响吗？

## 第十一章 大卫最后的胜利

大卫自犯罪失足以后，不论个人、家庭、国家各方面，处处皆是失败。失败时固然是失败，得胜时还是失败。此失败而又失败的生命、生活与事工，占了撒母耳记下之一半；所可庆幸的，是他于失败中，转到胜利，而有最后之得胜。于阴雨弥漫的天气中，遽然将云雾拨开，而见天日了。

## 一、灵德的恢复

大卫最大的胜利，就是灵德的恢复。前已论及他于犯罪以后，失败中的胜利，即是他如何认罪悔改，与神恢复灵交。而后我们看他不但恢复了灵交，也是恢复了他的灵德，他灵德之恢复，我们只就他逃避押沙龙时所作的诗歌，已足可以证明(诗 3:1-8)。按诗篇第三篇，原是大卫被他叛逆的儿子押沙龙赶逐在外，国人离弃，大兵追杀的时候所作的。人能当此万分危迫时，写出如第三篇所载，心灵镇静、不灰心、不畏惧、在主翼下安然交托的诗歌，足可以表显他灵性的程度:(1)神是我的帮助——“耶和华啊，我的敌人何其加增，有许多人起来攻击我，有许多人议论我说：‘他得不着神的帮助。’”(诗 3:1-2)这正是撒母耳记下 15 章 12、13 节的情形：“叛逆的势派甚大，因为随从押沙龙的人民，日渐加增。有人报告大卫说：‘以色列人的心都归向押沙龙了。’”“但你耶和华是我四围的盾牌。”(诗 3:3)“我躺下睡觉，我醒着，耶和华都保佑我。虽有成万的百姓来周围攻击我，我也不怕。”(诗 3:5)(2)神是我的荣耀——“耶和华……是我的荣耀，又是叫我抬起头来的。”(诗 3:3)国位已经失去，自己的儿子尚且叛逆，还有什么荣耀可言呢？但有耶和华不丢弃我，我心足矣。唯有耶和华是我的荣耀。(3)神是我的拯救——耶和华啊！“求你起来，我的神啊！求你救我、因为你打了我一切敌人的腮骨，敲碎了恶人的牙齿，救恩属于耶和华。”(诗 3:7-8)“我用我的声音求告耶和华，他就从他的圣山上答应我。”(诗 3:4)大卫能于此奔逃危迫的时候，这样仰赖主，足可见出他灵德如何高尚。

二、国位的恢复 大卫的国位，原是代表基督的国位，是永远坚立不倾的。可怜啊！何竟有一度的倾覆呢？试略言此中的经过：

(一)逃遁(15-16) 大卫和跟从他的臣仆，起来逃走，速速的去。“本地的人都放声大哭，众民尽都过去，王也过了汲沦溪，众民往旷野去了。”(15:14, 23)

1、种豆得豆之实征 种什么收什么，是理之当然的。按押沙龙原是基述王达买的女儿玛迦所生(撒 3:3)。玛迦是大卫和跟从他的人，寄留非利士地时，战胜达买所带来的。基述王达买原是异常野蛮，因为血统上的关系，押沙龙兄弟等自不免有他外祖家的遗传性。这是押沙龙与亚多尼雅前后叛逆的最大原因。而且当暗嫩玷污押沙龙的妹子他玛的时候，若是大卫对于暗嫩有相当的处分，押沙龙兄妹的忿怒，也许早已止息。只因大卫自身亦曾犯诫，责人时难免自责，心中虽然“甚是忿怒”，并未显然惩罚，未免令押沙龙心中含恨。且以押沙龙心存不规，看暗嫩是王的长子，理应接续王位，所以趁机将他杀死，不但是为报仇，也是预留窃取王位的机会；只以存心太急，不等大卫去世，即首先叛逆；若是当他杀暗嫩时，重重的加以惩戒，也许他的凶心稍灭，不至以后演成欲弑父篡位的恶剧。只以大卫亦曾犯过杀人之罪，也就姑息养奸，以致押沙龙的恶胆愈炽，即趁机会，用诡谋得了民心，以达他那篡位的目的。

2、世态炎凉的表征 可怜大卫的遭遇，在大卫自身一方面，固然可说咎有应得，然而在于谋害叛逆的各方面，也无奈太不近人情了。押沙龙子篡父位，固不待言，此外:(1)臣仆的背逆——众臣仆既多年与大卫共患难，何竟被一逆儿的煽惑，遽然背逆呢？(2)百姓的受诱——因大卫南征北战，将仇敌除灭，全国百姓皆大享平安，何竟因押沙龙的巧言诱惑，就受了他的欺骗呢？(3)洗巴的欺诈——大卫刚过山顶，见米非波设的仆人洗巴来迎，拿着主人的东西来送礼，趁机会毁谤主人，以致大卫听了他一面之词，对不起他的朋友(16:1-4)。(4)示每的咒骂——大卫到了巴户琳，见扫罗族基拉的儿子，名叫示每，

一面走一面咒骂，又拿石头砍大卫王和王的臣仆。示每咒骂说：“你这流人血的坏人哪，去吧，去吧！你流扫罗全家的血，接续他作王，耶和华把这罪归在你身上……现在你自取其祸，因为你是流人血的人。”(16:5-8)大卫却谦卑忍耐说：“我亲生的儿子尚且寻索我的性命，何况这便雅悯人呢？由他咒骂吧！因为这是耶和华吩咐他的。或者耶和华见我遭难，为我今日被这人咒骂，就施恩与我。”(16:10-12)这样谦卑忍受，真是我们遭人辱骂时，最好的模范。(5)亚希多弗之恶谋——“亚希多弗对押沙龙说：‘你父所留下看守宫殿的嫔妃，你可以与她们亲近。以色列众人听见你父亲憎恶你，凡归顺你的人，就更坚强。’”(16:20-22)亚希多弗如此定计，固甚可恶；押沙龙亦竟然从此恶谋，尤堪痛惜。如此可见世态的炎凉，人心的险恶，非人言语所能形容。但其中亦不乏忠臣义士，与大卫表同情，当大卫逃遁时，仍紧紧跟从，乐与大卫共患难，亦可以深慰大卫的苦心。

(二)战争(17-19:8) 父子交战，这是何等可怜的事！

1.战而非战(17-18:5) 在押沙龙方面，虽然首先准备，“挑选一万二千人，今夜我就起身追赶大卫。趁他疲乏手软，我忽然追上他，使他惊惶。跟随他的民，必都逃跑，我就单杀王一人。”(17:1-2)又定计聚集“以色列众人，……如同海边的萨那样多”，无论大卫“进了哪一座城，色列众人，必带绳子去，将那城拉到河里，甚至连一块小石头都不剩下”(17:11-14)。但在大卫一方面，虽然遣兵点将，却发出一道严紧的命令：“嘱咐约押、亚比筛、以太说：‘你们要为我的缘故宽待那少年人押沙龙。’”(18:5)这真是一道矛盾的命令，其所“出兵，无非是要除灭押沙龙；为何又要宽待押沙龙呢？既要宽待他，又何必出战呢？这不是战而非战吗？

2、胜如未胜(18:6-19:8) 押沙龙因为篡位心急，就亲身出马，与大卫的兵士，在林中相遇，“押沙龙骑着骡子，从大橡树密枝底下经过，他的头发被树枝绕住，就悬挂起来，所骑的骡子便离他去了”。有人看见他挂在树上(18:9-10)，就将他杀死。奇怪啊！押沙龙的头发原是最美的，“每到年底剪发一次，所剪下来的，按王的平称一称，重二百舍客勒”(14:26)。现在他的长处，竟成了他的失败，因着有长发，就被悬在树上，丧了性命。可见人的长处，也往往成了人的短处。押沙龙被杀的信息报到大卫王那里，大卫听见战事的胜利，知道少年人已被杀，“就心里伤恸，上城门楼去哀哭，一面走一面哭说：‘我儿押沙龙啊！我儿，我儿押沙龙啊！我恨不得替你死，押沙龙啊！我儿，我儿！’”(18:33)大卫听到战事胜利的消息，不但不欢呼而且极其伤痛，这固然是为父的慈心，却也是不免想到自己的罪，以为押沙龙所以惨死，未尝不是因为受了自己的影响。所以他的痛哭，固然一面是哭逆儿押沙龙、一面也是哭自己的罪。在大卫方面，对此战事的胜利，固然是胜而未胜；在众军士方面因见大卫如此悲痛，“他们得胜的欢乐却变成悲哀。那日众民暗暗地进城，就如败阵逃跑惭愧的民一般”(19:2-3)。这真是胜如未胜了。

(三)回朝 约押因大卫过于伤痛，未免使军兵伤情，即谏劝大卫，出来安慰众仆人(19:5-8)。“于是王起来，坐在城门口。众民听说王坐在城门口，就都到王面前。”

1、犹大支派的欢迎 “以色列众支派的人纷纷议论说：‘王曾救我们脱离仇敌的手……现在他躲避押沙龙逃走了，我们膏押沙龙治理我们，他已经阵亡。现在为什么不出一言。请王回来呢？’”(19:9-10)犹大众人欢迎王过了河，就回答以色列众人说：“因为王与我们是亲属。”以色列众人也说：“按支派我们与王有十分的情分。”是的，我们的王与我们实在是亲属，且“有十分的情分”，无奈当时以色列众人，因匪徒示巴的号召，就各回各家去，“但犹大人，从约旦河直到耶路撒冷，都紧紧跟随他们的王。”

(20:2)我们今日是否如犹大族，同心起来欢迎我们的王，且要紧紧的跟随他呢？

2、耶稣再临的表明 大卫这样再回耶路撒冷，重新恢复他的王位，也是表明主耶稣，必要二次再来，坐在大卫的位上。虽然他第一次来时，犹太人不要他为王，有如大卫被民众追赶逃遁。但他二次再来时，犹太民众必要热烈的欢迎他，因为他必要再来，坐在他祖大卫的位上，治理他的子民以色列。“世上的国成了我主耶稣基督的国；他要作王，直到永永远远。”

### 三、民情的恢复(19章-20章)

当押沙龙叛乱时，有人报告大卫说：“以色列人的心都归向押沙龙了。”(15:13)“于是叛逆的势派甚大，因为随从押沙龙的人民，日渐增多。”(15:12)及至大卫回归耶路撒冷时，不只有示每自知有错，即首先来俯伏在王面前说：“仆人明知自己有罪，所以约瑟全家之中，今日我首先下来迎接我主我王。”又有扫罗的孙子米非波设出来迎接，且向大卫自白。并有年已八十岁的老人巴西莱，从罗基琳下来，要送王过约旦河(19:31-39)。更有犹大支派，因为王是他们的亲属，他们从约旦河直到耶路撒冷，都紧紧跟随他们的王。其余各支派虽然他们也觉得“与王也有十分的情分”，却因匪徒示巴的扰乱说：“我们与大卫无分，与耶西的儿子无涉。以色列人哪，你们各回各家去吧！于是以色列人都离开大卫，跟随比基利的儿子示巴。”(20:1-2)后因约押率领犹大民众，并“走遍以色列各支派，直到伯玛迦的亚比拉，并比利人的全地，那些地方的人也都聚集跟随他”(20:14)，直至亚比拉城，有聪明妇人，将示巴的首级，从城上丢给约押，而将示巴除灭(20:14-23)，众人就都归向大卫。“约押作以色列全军的元帅”(20:23)。以后那些离心离德的众民，也就同心合意地归向大卫，自此民情就恢复了。此事深深教训我们：一方面可以看出败德的影响，大卫自从陷在罪里，他在百姓身上，也就失了感力，以致众民皆离心离德。一方面也看出品格的感力，他几时实行悔改，民心也就渐渐挽回了。

### 四、歉岁的恢复(21章)

当“大卫年间有饥荒，一连三年；大卫就求问耶和华。耶和华说：‘这饥荒是因扫罗和他流人血之家，杀死基遍人。’”(21:1)原来以色列人，曾向基遍人起誓，不杀灭他们。“扫罗却为以色列人和犹大人发热心，想要杀灭他们”(21:2)。于是犯了背约的罪，就遭了神的惩罚。直至大卫把扫罗家的七个人，交在基遍人手中，“基遍人就把他们在耶和华面前，悬挂在山上，这七人就一同死亡……此后神垂听国民所求的。”(21:8-9, 14)由此可见：

(一)立约起誓必须遵守 圣经说，起了誓不可违背，“他发了誓，虽然自己吃亏，也不更改”(诗15:41；参传5:61；申23:23)。当日约书亚与会众的首领，向基遍人起了誓，要存留他们的性命，决不敢再违背誓言，致惹神的震怒(书9:16-21)。

(二)背誓迟早难逃责罚 最奇异的，是扫罗违背誓言，何以到大卫时代才责罚呢？而且圣经亦未记载扫罗为何杀戮基遍人，神何以于圣经未明言之事，仍纪念不忘呢？谅于扫罗时代，国家所遇种种的内忧外患，百姓已不堪其苦，所以神特于大卫时代，仍然表显他的公义，向会众追讨他们的罪。

(三)罪既除掉神怒即息 大卫既知国中三年饥荒的原因，立时把扫罗家七个人交与基遍人，受了处分，“众人行了王所吩咐的。此后神垂听国民所求的”(21:14)。可见神不听祷告，多半是因为罪孽的拦阻。主的膀臂不缩短，岂难救援呢？主的耳朵不发沉，岂难听闻呢？所以不蒙主垂听拯救，无非罪孽的缘故。

## 五、误核民众的恢复——挽回神怒

耶和华曾向以色列人发怒，就任凭“撒但起来攻击以色列人，激动大卫”，(代上 21:1)“使他吩咐人去数点以色列人和犹大人。大卫就吩咐……元帅……走遍以色列众支派，数点百姓，我好知道他们的数目。”(24:1-2)因此上干神怒，就打发先知迦得去见大卫，示以三样灾难，令大卫拣择。大卫情愿落在神的手中，因为神有丰富的怜悯。以后大卫在亚劳拿的禾场上，筑祭坛，“献燔祭和平安祭。如此耶和华垂听国民所求的，瘟疫在以色列人中就止住了。”此事的经过，有数点应注意：

(一)数点会众何以算为有罪 当日以色列人在旷野，耶和华神曾二次吩咐摩西数算会众，不以为有罪，何以大卫此时点数百姓，即为有罪呢？(1)有言大卫之罪，或因他连二十岁以内的人也一并数算(代上 27:23)。(2)有言大卫数点民众，有意按人丁收税，致惹神怒。(3)有言神应许亚伯拉罕，他的子孙要像天上星，地上沙那样无数，大卫竟去核算，欲知其数目，即是违背神的原旨。(4)有言大卫所以数核民众，是出于骄傲的心表显他国民的数目有多大。这是如同希西家对巴比伦的使者，表明己国之丰富是一样的罪。

(二)既言神怒何以又激动撒但 此时神为何向以色列人发怒呢？谅因以色列人既随从押沙龙叛逆，又随从示巴作乱，大卫回朝以后，国家仍得太平，会众终未有何悔罪与感恩之表示。神对于会众的辜恩负义，心甚不悦。但神虽发怒，何以藉撒但激动大卫呢？这不是大卫犯罪以神为原动吗？圣经说：“神不能被恶试探，他也不试探人。”(雅 1:13-14)这不过是说，神任凭或允许撒但去激动大卫。正如同撒但把卖耶稣的意思，放在犹大心里似的。究竟大卫还有他的自由，他所以作这事，无非还是出于他的自由动作。

(三)大卫何以愿落在神的手中 大卫数点百姓以后，“就心中自责，祷告耶和华说：‘我行这事大有罪了。……因我所行的甚是愚昧。’”耶和华即藉先知迦得去告诉大卫说：“耶和华如此说：‘我有三样灾，随你拣择一样，我好降与你。……你愿意国中有七年的饥荒呢？(历代志上 21 章 12 节言三年，谅以与本书 21 章 1 节之饥荒相混。)是在你敌人面前逃跑，被追赶三个月呢？是在你国中有三日瘟疫呢？’……”大卫对迦得说：“我甚为难。我愿落在耶和华的手里，因为他有丰富的怜悯，我不愿落在人的手里。”(24:13-14)是的，大卫的拣择是不错的，落在神的手中，总远胜于落在人的手中。所以“天使向耶路撒冷伸手要灭城的时候，耶和华后悔，就不降这灾了，吩咐灭民的天使说：‘够了，住手吧！’”(24:16)诚然我们的父神，是大有怜悯的，从他的威严中，仍显出慈爱来。

(四)神人中间的和平如何恢复(24:17-25) 此次神人中间的和平，所以恢复，最要者有二点：一则在在大卫认罪说：“我犯了罪，行了恶，但这群羊作了什么呢？愿你的手攻击我和我的父家。”(24:17)二则在于大卫献祭(24:18-25)，大卫照着迦得的话，亲自到了耶布斯人亚劳拿的禾场。不是差人去与亚劳拿交涉，也不是请亚劳拿来面商，乃亲身到了亚劳拿的禾场，这是大卫以办理神的事，看为万分重要。大卫既不重看自己的身分来见亚劳拿，亚劳拿在大卫面前，则更加谦卑，即脸伏于地，向大卫下拜。及至大卫说明来意，亚劳拿则愿将一切都白白奉献。但大卫深知不该用白白得来之物奉献于神——既未出代价，献于神亦无价值——所以就用五十舍客勒银子，向亚劳拿买了禾场与牛，在那里献上燔祭与平安祭，如此就恢复了神人中间的和平，耶和华就喜悦国民所求的，瘟疫在民中就止住了。非流血，神人中间的和平不能恢复。大卫不但此次以亚劳拿的禾场，为神人复和之地，其后亦在上面建造圣殿，



水远为神与他子民交通之所哩。按亚劳拿亦名阿珥楠，或云阿珥楠之弟(代上 21:15)，(据犹太拉比言，大卫所买即亚劳拿禾场、阿珥楠田地。二兄弟禾场紧连，当收割时，亚劳拿心里说，我哥哥人口多，我当将禾捆暗送些给他；阿珥楠也心里说，我虽人口多，但我蒙恩多，应当把我的禾捆，暗送些给弟弟；晚间即各照样而行；及至早晨各人见自己的禾捆未见少，彼此诧异；到晚间各复如是行，次晨更觉奇异；至第三夜复如是行，二人相遇，各道前情，相爱愈笃。)此禾场原为亚伯拉罕献子处(创 22:2)，以后所罗门在其上建造圣殿(代下 3:1)。

我们读到大卫最后的胜利，可知一个有生命的信徒，决不能终究失败，更不能常常活在罪中，纵然有失败，也必及时觉悟，恢复他原来的地位。不能说一个有生命的信徒，永没有失败的时候，不过于失败中，仍必有最后的胜利。

## 第十二章 大卫颂赞之诗歌(22章-23:7)

大卫原是个大诗家，他所作的诗篇，足可以为人祈祷与歌颂的模范。本书内记载了他所作的两首诗歌：于第 22 章 1 至 51 节，是颂美的诗歌，此篇与诗篇第 18 篇大致相同。这在一篇诗歌里，不但看出大卫对于神的观念，与灵性的经验；也足以表显他个人在灵里所站的地步。于第 23 章 1 至 7 节，是他最后所发之言，也是用诗体表明他在于主的希望。

### 一、赞美(22:2-19)

第 22 章第 1 节是言大卫作诗的原因。有言看本节所载，或为大卫幼年所写——脱离扫罗的手。有言是大卫年老时所作，即回顾平生看到神一切的恩佑眷助，不能不开口赋诗，把荣耀归与神。从这赞美的话里，可以见出：

(一)真赞美必流露于言表 大卫的心中既满了感谢赞美，口中即不知不觉发出赞美的声音。万物尚且赞美，何况我们这些活在神爱中的信徒，当如何“流出美词”，荣耀归与神呢？

(二)真灵历在于对神有认识 看大卫在此对于神的称呼，可知他对于神有经验的认识，如言：“耶和华是我的岩石、我的山寨，我的救主，我的神，我的盘石，我所投靠的。他是我的盾牌，是拯救我的角，是我的高台，是我的避难所。”(2-3)这是以神为拯救、为倚靠、为避难所、为力量，都是从经验而来，不是由于表面的认识，或理智的认识；乃是对于神有了经验，经验越深，赞美之声亦愈高。

(三)真快乐每本于宗教经验 读此诗歌，可知大卫心中满了快乐，此种快乐是最高尚纯洁充足的快乐，是根本于宗教的经验。“我在急难中求告耶和华……他从殿中听了我的声音，我的呼求入了他的耳中。……他从高天伸手抓住我，把我从大水中拉上来。他救我脱离我的劲敌……耶和华是我的倚靠。”既与神有密切灵交的经验，心中当然在神面前，有说不尽的快乐。

(四)真经验无事理可以曲喻 大卫在此用了许多喻言，究不能表明灵里的经验，如言“阴间的绳索”，“死亡的网罗”，神发怒，“地就摇撼战抖，天的根基也震动摇撼。”“他又使天下垂……他坐着基路伯飞行，在风的翅膀上显现。……天空的厚云为他四围的行宫”等语。固然表明神的威严、荣耀与拯救；却终不能表显神慈爱能力的究竟。

二、感谢(20-46) 自第 20 至 46 节多是感谢的话：

(一)因主的宽容使我完全(20-28) 在本段内,有最希奇的话,就是说:“耶和华按着我的公义报答我,按着我手中的清洁赏赐我。因为我遵守了耶和华的道,未曾作恶离开我的神。……我在他面前作了完全人,我也保守自己远离我的罪孽。”(20-24)大卫不是曾失足陷在罪中吗?何以说是我在他面前作了完全人呢?何以说是我保守自己远离我的罪孽呢?这是在神的宽容饶恕的眼睛里看我们,好像圣经也说:我未曾见雅各有何罪孽,未曾见以色列有何过失。信徒在神面前,亦真像小儿在父母眼中,看来是“过而非过”。站在恩典地位上,就常享受过而非过的权利。

(二)因主的光明引我步履 “耶和华啊,你是我的灯,耶和华必照明我的黑暗。……至于神,他的道是完全的;耶和华的话,是炼净的。……他引导完全人行他的路。他使我的脚快如母鹿的蹄,又使我在高处安稳。……使我脚下的地步宽阔。”(29-31, 33-34)

(三)因主的伟大把我提高 “你的温和使我为大。”(36)人的品格固能蒙神喜悦(25-28),神的伟大,更能感化世人。宗教之真价值,即在于微小卑污之罪人能在神圣洁、慈爱、光荣、温和的化力中,得了一种奇异的改变。

(四)因主的拯救为我盘石 “除了耶和华,谁是神呢?除了我们的神,谁是盘石呢?神是我坚固的保障”,他便作我们的盾牌(32-33)。“你把你的救恩给我作盾牌。”“曾以力量束我的腰”(36-40)。“他们仰望,却无人拯救,就是呼求耶和华,他也不应允。”“你救我脱离我百姓的争竞,保护我作列国的元首。”耶和华真是我们的拯救,我们的盘石。

三、荣耀(47-51) 于第一首诗歌中,最末后的一段,即表显神极大的荣耀。

(一)永活的神为人永活的靠托——以神之永活而永活 “耶和华是活神”,是永活的神,此永活的神,就是我们的盘石,是我们的永远生命所靠赖的盘石。人的永远生命,全是以神的永远生命为靠托,若是没有永活的神,自然就谈不到人的永生问题了。“愿我的盘石,被人称颂,愿神,那拯救我的盘石,被人尊崇。”

(二)受膏的基督即人受膏的来源——因基督之受膏而受膏 “耶和华赐极大的救恩给他所立的王,施慈爱给他的受膏者,就是给大卫和他的后裔,直到永远。”(51)本处是言大卫受膏,并基督受膏,即给大卫和他的后裔——后裔指基督——“直到永远”。何以言直到永远呢?明言这灵膏的恩赐是永远的,不但在基督是永远的,而且凡基督徒亦应享受此恩膏——被灵充满——这是基督最大的应许,也是神最大的恩赐。

四、预言(23:2-7)

这是大卫末终之言,是“以色列的美歌”(23:2)。所发之言,并非出自个人的口,乃是“耶和华的灵借着我说,他的话在我口中。”此诗所表明:

(一)真属灵宣讲皆是显出先知的见证 大卫在本处所言,是在先知地位上,为神将来所作的事工作见证。

(二)真属灵宣讲必是出于神的言语 此处所发之言,不是大卫自己的话,乃是神的灵借着他的口,神把自己的话放在他口中(23:2)。

(三)真属灵宣讲多是关于奥妙的神旨 如本处所言,即是神“永远的约。……关乎我的一切救恩,和我一切所渴望的,他岂不为我成就吗?”(23:5)

(四)真属灵宣讲必是表显主的荣美 论及主是“以色列的盘石晓谕我说:那以公义治理人民的,敬畏神执掌权柄,他必像日出的晨光,如无云的清晨,雨后的晴光。”(23:3-4)

总之:第一赞歌,多指耶和華在他身上,已经施行的奇妙救恩,是已过的事实。第二诗歌,是论主以后要表显成就的事,是指将来的预言。已过的,是从经验里发出的赞美感谢;将来的,是从信心里所见到的奥妙神旨。

### 第十三章 大卫王与基督

耶稣救世之成功,不但在于他为先知,把真理的奥妙启示于我们;也不在于他为祭司,代替我们赎罪,并领我们进到神面前;更是在于他为君王,为我们打胜仇敌,使我们有国度,并与他一同作工。他不但是在十字架上,在神的座前,为我们的救主;也是在我们的心中为救主。本书要旨,论大卫代表耶稣为王;如何为天国的君王;并如何在我们各人心中为王。耶稣原是永生君王,他应该在我们的生命、生活、工作里为王。兹即本书所言,略论之:

#### 一、是合神心意的王

大卫是神所预选,“合乎神心意”的王。扫罗因不合神心意,被神废弃,就拣选了大卫(撒上 10:8-13),因为他是合神心意的(撒上 13:14)。耶稣基督更是神的爱子,“是神所喜悦的”(太 3:17, 18:5)。

#### 二、是圣灵充满的王

大卫原是而再而三地受膏为王(撒上 16:12-13; 撒下 2:7, 5:3)。受膏是指被圣灵的恩膏所充满;他自从受膏的日子起,就被圣灵充满(撒上 16:13; 撒下 23:2)。基督原是受膏的意思,他不但称为基督,他也实在是大大受了恩膏(加 4:18; 太 3:16),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有限量的(约 4:34)。

#### 三、是得胜的王

大卫特别代表耶稣的地方,就是为得胜的王。不但是胜过了国内各族;也胜过了四围的列国;并且胜过了扫罗家。大卫为王是在扫罗家下台以后。我们各人心中的扫罗——自我——若是不下台,耶稣也不能在各人心内自由为王。“大卫无论往哪里去,耶和華都使他得胜”(8:6)。我们的主耶稣,更必胜而又胜,终究为得胜的王。

#### 四、是撒冷的王

大卫受膏,为以色列各支派王的时候,即首先到了耶路撒冷,将耶布斯人赶出;遂于耶路撒冷登位,在锡安为王。按撒冷是平安王的意思,也是麦基洗德所预表的(创 14:17)。

#### 五、是仁义的王

“大卫作以色列众人的王,又向众民秉公行义。”(8:15)耶稣基督更是“仁义王”(来 7:2),不但他自己为义,也使凡信他的得称为义。

#### 六、是从上面来的王

按大卫坐在耶和華面前,有感谢的话说:“耶和華啊,这岂是人所常遇的事吗?”(7:19)应译为“这是从上面来的”。大卫自己固然是属上面的,但对于这“从上面来的人”,还不敢当;这是耶稣基督特别的称呼,因他是“第二个人是出于天”(林前 15:47),不同头一个人,是出于地的。这位上面来的人,就

是人类灵命的根源，是出于天的，这是大卫如同亚伯拉罕在他的日子，已经见了从上面来的人。

#### 七、是为神殿热心的王

大卫为神的殿，真是心热如焚(6-7章，8:7-12)，并且预言耶稣基督特要为神的殿，心中焦急如同火烧(诗69:9)。以后耶稣到世上来，果然为神的殿，大发热心(约2:17)。

#### 八、是众民喜爱的王

大卫为王，深得众民的欢心，“凡王所行的，众民无不喜悦”(3:36)。众人对于耶稣是更加欢喜，“众人分外希奇，说：‘他所做的事都好，他连聋子也叫他们听见，哑巴也叫他们说话。’”(可7:37)

#### 九、是赤足过汲沦溪的王

当大卫逃避押沙龙时，曾“赤脚上橄榄山，一面上一面哭。跟随他的人也都蒙头哭着上去”(15:30)。“本地的人都放声大哭，众民尽都过去。王也过了汲沦溪”(15:23)。这正是耶稣被卖夜，上橄榄山过汲沦溪的时候，悲痛的情景(约18；太26:30)。

#### 十、是二次再来的王

大卫虽被押沙龙赶逐，不得在耶路撒冷为王，但不久又恢复他的王位。我们的主耶稣，也必要二次再来，坐在大卫的位上，成全他的禧年国。

#### 十一、是亲族欢迎的王

大卫二次进耶路撒冷为王时，为犹太众人所欢迎，因为与王是亲属(19:42)。且是“犹大人，从约旦河直到耶路撒冷，都紧紧跟随他们的王”(20:2)。耶稣基督也是降世成为世人，作了我们的亲属，我们今日是否欢迎他，并“紧紧跟随他”呢？

#### 十二、是永远的王

大卫说：“神却与我立永远的约。这约凡事坚稳，关乎我的一切救恩，和我一切所想望的，他岂不为我成就吗？”(23:5)耶稣基督来，是关乎永远的约(来13:20)。神说：“我也必坚定他的国。……你的家和你的国，必在我面前永远坚立。你的国位也必坚定，直到永远。”(7:12, 16)这话当然是在耶稣身上，方能十分应验。

耶稣基督固然在神永远的旨意里，为永远的王；今在天上为宇宙真宰，为教会的元首；更要将来在千禧年国，显然坐在大卫的位上。今日也应当在每个信徒心里，坐在宝座上。我们信徒最要的本分，非但不要像当日犹太人，反对他作王(约19:14-15)，且要靠着主把心中的“自我”推倒，唯让主在心灵中坐高位，方能实现天国在心中的生活哩。